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: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

106號

聯絡人: 孫小于 科員 電話: 02-2737-7131 傳真: 02-2737-7951

電子信箱: hysun@nstc.gov.tw

受文者: 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: 科會科字第1110051774號

速別: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會「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」111年第二期申請 案自111年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受理線上申請,逾期恕 不受理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旨揭補助111年第二期作業期程如下:
 - (一) 受理申請日期:111年9月1日(週四)起至111年9月30日(週五)止,以申請機構線上系統彙送本會時間為憑。申請機構編制內之在職專任教學、研究或技術人員(以下簡稱會議主辦人),經申請機構提出申請,並應先於本會網站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並繳交送出,再由申請機構審核通過相關資格與文件後彙整送出,毋須備函,申請機構得依作業需求於線上系統自行設定提前截止時間。
 - (二)申請案件之會議舉辦日期:須為111年10月1日至112年 12月31日間舉辦之研討會;獲本會核定補助之案件以 結案時歸墊方式補助,所需費用由申請機構先行墊 付,毋須俟公告審查結果後始得舉辦研討會。
 - (三)審查結果預定公告日期:111年12月1日(週四)。
- 二、申請本補助案注意事項如下:



第1頁,共2頁

- (一)為鼓勵與國際學術組織聯合舉辦大型國際學術會議,申請時請詳填外籍專家學者人數及國家數,且至少應有二個以上國家或地區(不含中國大陸、香港及澳門等地區)之外籍專家學者來臺參與研討會,俾利審查;但申請舉辦之研討會如以視訊或其他數位科技為之,其參加人員(含外籍專家學者)以上述科技方式參與會議者,視為親自出席會議,補助項目請整體考量實體或視訊等會議形式之需求。
- (二)本項補助鼓勵女性科研人員出席及對幼兒的照顧,補助項目得依實際需要提供托兒服務經費。
- (三)申請案經審查未獲補助者,不得提出申覆,其餘規定 請參考本補助作業要點。
- 三、本補助案之作業要點及相關資訊,請至本會科教國合處網頁查詢 (網址: https://www.nstc.gov.tw/sci/ch/detail/136 0c09c-0890-47ae-9275-cecefe5a3167)。

四、本補助案聯絡資訊:

- (一)補助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如有疑義,請洽本會科教國合處承辦人孫小于科員,Email:hysun@nstc.gov.tw。
- (二)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系統操作如有疑義,請洽本 會資訊客服專線,電話:0800-212-058、(02)2737-7590、(02)2737-7591、(02)2737-7592。

正本: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301單位)

副本: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科處、人文處、科教國合處 111/08/11 15:43:29